

中國通史簡編

第一冊



編會究研史歷國中
行發店書華新北華

中國歷史研究會編

中國通史簡編

第一冊

華北新華書店發行

中國通史簡編

• 第一冊 •

編者 中國歷史研究會

出版者 華北新華書店

發行者 華北新華書店

一九四三年十月初版

一九四五年一月再版

一九四七年七月三版

(三五〇〇——五五〇〇)

序

我們要了解整個人類社會的前途，我們必需了解整個人類社會過去的歷史；我們要了解中華民族的前途，我們必需了解中華民族過去的歷史；我們要了解中華民族與整個人類社會共同的前途，我們必需了解這兩個歷史的共同性與其特殊性。止有真正了解了歷史的共同性與特殊性，才能真正把握社會發展的基本法則，順利地推動社會向一定目標前進。

這樣，研究中國歷史，是每一個進步中國人民應負的責任。

中國是擁有五千餘年悠久歷史的古國，積累着豐富而又龐雜的大堆史料。甲骨鐘鼎，經傳諸子，史書地志，小說筆記，哲學宗教，詩文考證，歌謠戲曲，凡此種種，無不屬於歷史的研究範圍以內。這不僅非短時期所得徧覽窮探，在物質條件多方限制的環境下，也不允許這樣去做。可是要了解中國歷史比較近真的情況，却又必需向這廣泛紛亂的大堆史料中去尋找。

如果利用「二十五史」「資治通鑑」一類現成的史書來學習中國歷史，是不是能收預期的功效？第一，這類包含千百萬字的大部書籍，學習者那有這許多時間和精力去消費；第二，這類書連篇累牘，無非記載皇帝貴族豪強士大夫少數人的言語行動，關於人民大眾一般的生活境遇，是不注意或偶然注意，記載非常簡略；第三，我們要探求中國社會循着怎樣的道路向前發展，而這類書却竭力湮沒或歪曲發展的事實，盡量表揚倒退停滯阻礙社會發展的功業。一言蔽之說，這類書不適用於學習歷史的需要。

我國廣大讀者需要的首先是從廣泛史料中選擇真實材料，組成一部簡明扼要的，通俗生動的，揭露統治階級罪惡的，顯示社會發展法則的中國通史。

中國歷史研究會同志們才力薄弱，不自揣量，草擬了這一部「通史簡編」出來，不用說，距離實際合用的通史，至少還有十萬八千里。我們知道，這僅僅是大膽的嘗試，這僅僅是初步的探索，這僅僅是不值自珍的蔽帶，這僅僅是聊備刪削的草稿。我們懷抱着百分之二百的熱望，要求大雅通人、先進碩士給我們嚴格的批評和指正。止有在批評和指正下面，才能完成寫出較好通史的任务。

參加本書編輯的同志凡七人：謝華范文瀾分任第一編，佟冬尹達范文瀾分任第二編，葉麟生金燦然國唐慶范文瀾分任第三編，爲了整齊體例，修飾文字，由范文瀾任總編的責任。

今天，「通史簡編」上冊付印了，我們非常欣幸，因爲我們將得到批評和指正。

中國歷史研究會一九四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目錄

序

第一編 原始公社到中央集權的封建制度

底成立——遠古至秦

第一章 原始公社時代——黃帝至禹……………一——一四二

第一節 黃河流域最早的居民……………二

第二節 關於遠古的傳說……………四

第三節 黃帝及其後裔……………六

第四節 關於堯舜禹的傳說……………九

第五節 原始公社制度……………一二

簡短的結論……………一三

第二章 原始公社逐漸解體到奴隸佔有制度時代

——夏商

一四——二五

第一節 夏代傳說

一四

第二節 商代事跡

一七

第三節 商代的生產方式

一九

第四節 商代的制度與文化

二三

簡短的結論

二四

第三章 封建制度開始時代——西周

二五——三七

第一節 周初生產方式

二五

第二節 周怎樣滅殷

二八

第三節 周初大封建

三〇

第四節 社會階層的分化

三二

第五節 種族間鬥爭及西周滅亡

三四

簡短的結論

三六

第四章 列國兼并時代——春秋

三七——五八

第一節 王室衰微

三八

第二節 大國爭霸

四〇

第三節 從對外兼并轉變到對內兼并

四二

第四節 弱國對強國、人民對國家的負担

四四

第五節 種族間的鬥爭

四六

第六節 土地制度與耕具

四八

第七節 賦稅與階級

五一

第八節 新舊制度的演變

五六

簡短的結論

五八

第五章 兼并劇烈時代——戰國

五九——七五

第一節 七國形勢

五九

第二節	七國興亡	六二
第三節	合縱連橫	六五
第四節	養士制度	六七
第五節	經濟狀況	六九
第六節	秦統一的原因	七二
簡短的結論		七四

第六章 周代文化概況

七五——八八

第一節	孔子	七五
第二節	儒家及其所傳經典	七九
第三節	墨子及墨家	八一
第四節	老子及道家	八三
第五節	孟子與荀子	八五
簡短的結論		八七

第一編 原始公社到中央集權的

封建制度底成立——遠古至秦

【公元前三〇〇〇年（？）——公元前二二二年】

第一章 原始公社時代——黃帝至禹

——公元前二七〇〇年（？）——二一九八年（？）——

第一節 黃河流域最早的居民

1 製造粗糙的石器骨器。

北平西南周口店發現大約四五十萬年以前的人類遺骨，據說那時候的人，已經知道用火，並內蒙古鄂爾多斯發現大約五萬年前的舊石器，其中有似乎剝皮用的石刀。

中原地方還沒有發現過舊石器，但未必就是從古無人居住的證據。

依據地下發掘的材料，約在公元前三〇〇〇年（？）黃河流域確有人類居住，而且已經踏進新石器階段，有相當發展的文化。

中國中部黃河南北，是平原肥沃的地區。住在周圍的各種族，都想遷徙進來。因此成了各種族鬥爭的舞台，也成了不同文化相互影響的場所。有一種苗人叫做黃黿頭蠻，髮辮曲，作黃金色。這當是歐洲人種，先從西方遷來，後被漢族壓迫逃到南方，後岡（河南安陽縣）發掘最下層是紅陶，中層黑陶，上層白陶，演變的形迹顯然。據上述兩個例證，可以想見遠古種族間文化間的鬥爭狀況。

住在中原地區及其周圍的種族，推想如下：

東部的夷族，濟水流域是夷族的根據地。大概從東北沿渤海岸入山東境，南下到滹水流域，相傳太皞是他們的聖帝。春秋時代還有任（山東濟甯縣）宿（山東東平縣東無鹽城）須句（東平縣）鬲（魯縣西北）四個風姓的小國，說是太皞的後裔。濟南龍山城子崖發掘，最下層的灰陶，形質粗劣，年代很古，皁是白色，灰也含白色，或許這就是夷族文化的遺跡，灰黑白二色是東方出土陶器的特徵。

南部是蠻族，苗、黎、獠總稱為南蠻。蠻族大概從安南遷來，發展到長江流域，又北進到黃河流域，現今苗人的椎髻、服裝、樂器、以及房屋構造形式，與安南風俗，大體相同，可以作為古代蠻族來源的佐證。蠻族種類繁雜，在遠古似乎也有相當文化。其中黎族最強，後尤其是九黎著名的酋長。

西部是羌族，從西方侵入中原，與苗黎雜居。炎帝是羌族的首領，炎帝也稱為帝。後岡發

掘最下層的陶器，以赤色爲主體，花紋形製，都極簡單，年代比仰韶期更早些，也許這就是羌族文化的遺跡。赤色和彩色（主要的也是赤色）是西部文化的特徵。

北部的狄族（也許就是散佈長城以北至西伯利亞平原的細石器種族）東北部的貊族，在遠古傳說中，沒有顯示他們活動的形迹。

地下發掘，材料最豐富的是仰韶系文化，民國九年，河南渾池縣仰韶村掘得石器、骨器、陶器多種。石器有刀、斧、杵、鏃、耨、鋤及紡織用的「棉墜」。骨器有縫紉用的針，陶器有紅、白、黑兩彩三彩的花紋。所以仰韶文化也稱爲彩陶文化。遺物中還有陶甕、陶鼎、豕骨、穀粒和人骨，據說，人骨同現代北中國的人種沒有什麼分別。

與仰韶同系統的文化遺物，在遼寧錦西縣甘肅寧定縣山西夏縣（夏縣西陰村還發現半個蠶繭）南滿洲龍子湖等地，都有發現。可是太行山以東，渤海以西的大平原上，却未曾發現過。因此或可推想爲，仰韶文化的種族，從西方向東發展，到涇池地方，遇着別一種族的阻礙，不能前進，渡河入山西境。北上順長城綫往東，經熱河中部到達東半島朝鮮北部，現在這些地方都有遺跡可尋，故古學家稱爲南方系文化或中國系文化，以別於長城外的細石器文化。

仰韶文化的地區散佈如此廣大，足見這個種族繁殖力頗強。製造工具也比較精緻，而且已有原始農業和紡織業，如果西陰村的半個蠶繭鑒定不誤，那更使人聯想到嫫祖（黃帝正妻）發明了養蠶的故事。

仰韶遺址的人骨，既和現在北中國人同類，黃帝從西方來，又是歷代相傳的舊說。故古家證明中國仰韶系彩陶，與巴比倫的素沙，中亞細亞及屈里波夷等地出土的彩陶同一系統。東西交通時期，據專家推算，約在公元前四千年，經過一千多年的發展，可能在公元前二千七百年（？）

前後，即傳說中的黃帝族對佔據中原的羌族、蠻族發生爭奪戰。所以不妨說仰韶文化就是黃帝族的文化的。

如果上述假設，沒有大錯誤的話，最初居住中國中部的，應該說是羌族和蠻族。而部屬夷族，即部屬黃帝族。經過長期的鬥爭，黃帝族成爲中國的主人，其他種族，或被驅逐，或被同化。

第二節 關於遠古的傳說

關於遠古（黃帝以前）的傳說，如果刪去荒誕的神話，以及帶有後代色彩的追敘。其中比較近乎事實的材料，還保存相當數量，從這些材料中看出那時候人類的生活概況，大體如下：

一 遠古人類的的生活與普通動物不差多少，一羣人住在一起，認識母親，却不知誰是父親。走路不辨方向，行動毫無意識。沒有火，也沒有器械和用具，生吃果實及獸蟲魚。冷天披草蓆皮，熱天止遮蔽腹下那一塊。飢餓求食物，飽了就捨棄。經過極長時期，才逐漸進化。

有巢氏——當人們穴居的時期，無法抵禦禽獸蟲蛇的侵害，後來發明了擇木爲巢的方法，白天採集果實，作爲生活的資料，夜裏棲息在樹上的巢內。這是人類的蒙昧時期。

燧人氏——人們由採集生活，進到漁獵生活。生吃蚌蛤蟲魚，腥臊臭惡，多生腸胃病。後來發明鑽木取火的方法，開始知道熟食。這是由蒙昧進到半開化的初步。

庖犧氏——發明網罟，用以捕魚獵獸。又發明飼養家畜，開始有牧畜業。

女媧氏——傳說中，女媧與庖犧對男女交配舊習慣都有些改革。

神農氏——發明種五穀，作耒耜農器，又日中爲市，開始有交易，那時候人不知道爭奪財物，也不知道什麼刑法政令。神農氏別號烈山氏，烈山就是礪山，也許焚礪山林，開墾土地，正是農業的開始。

依一般進化規律說，人類最初過着樹上生活，其後發明用火，又其後發明漁獵，又其後發明牧畜，又其後發明農業。這與有巢氏人庖犧氏的次序，大體符合。古書凡記載大發明，都稱爲聖人，所謂某氏某人，實際上是說某些發明，而這些發明，正表示人類進化的某些階段。

傳說中人物，似乎比較可信的，有太皞、炎帝、蚩尤三人。他們是三個種族的首領。

太皞——據說姓風。畫八卦代替結繩。八卦是「一」「一」「一」兩種綫形湊成用作記事的符號。有無其事，不能證明。不過類似這種原始樹形文字，在中國西南部落後民族的苗語中，確實普遍使用過。南宋周去非做廣西靈川縣官，有苗人投木片告狀。木片上刻長短修痕，據翻譯說，是「和仇人相攻，仇人用箭射他，請求縣官究辦。」依此作例，八卦原來是夷族木楔，很有可能。後來華族發明象形文字，借它作卜筮的符號。

炎帝——據說姓姜。姜就是羌，羌本西方種族，很早遷入中原地區。相傳炎帝第七代後裔閼與黃帝在阪泉打過三次大仗。照『括地志』（古地理書唐朝李泰著）說，阪泉在察哈爾懷來縣。如果這樣，黃帝族止在邊境攻略，未能侵入內地。此後兩族同化，在政治上，姜姓仍很有地位。

蚩尤——蠻族中九黎最強，大概是聯合九個部落，每個部落各包含有九個兄弟族，共八十一個兄弟族。蚩尤做大酋長。據說八十一個酋長全是獸身人言，吃沙石，耳上生硬毛，頭有角能觸人。蚩尤驅逐炎帝，炎帝請黃帝援助，經過猛烈的戰爭，才把蚩尤殺死。古書中蚩尤的神話最

多，可見他在當時確是炎黃二族的共同勳敵。

如果這個傳說，多少包含些事實，那麼炎黃兩族曾經長期戰爭，後來聯盟對抗蠻族，照「國語」說，黎苗在夏商時代，還很頑強。同從西方來，文化又相近的炎黃兩族，協力禦侮，因而兩族逐漸同化，是很合乎情理的。

此外還有一個盤古氏。蠻族自稱祖先是一隻五色毛狗，名叫盤瓠。三國時代徐整做「三五歷記」，把盤瓠搬進古史，改名盤古，又造一段開天闢地的神話。中國各民族的合併運動，不斷發展，吸收各族神話，使內容複雜起來，這是不足怪的。

第三節 黃帝及其後裔

現代的中華民族，是吸收無數種族，在一定文化一定種族的基礎上，經四五千年的長期鬥爭和融合，才逐漸形成起來。這裏所謂種族基礎，無疑地應該說是從黃帝傳下的華族（周代稱華族，漢以後稱漢族）。

古代傳說，不論如何分歧荒誕，從沒有認太皞炎帝蚩尤做自己祖先的。太皞人頭蛇身，女媧也是蛇身，炎帝人身牛頭，蚩尤更描寫成大怪物。獨黃帝系統的古帝，全是人形。這顯然含有種族偏見，但正是說明中國古史的基幹，從黃帝一族流傳下來。

相傳炎帝受蚩尤族壓迫，逃到涿鹿。涿鹿在懷來縣境，是黃帝東遷後的根據地之一。黃帝攻殺蚩尤，本族仍居西部與北部（陝甘晉等地區）。還與仰韶文化分佈地域，大體符合，仰韶與殷墟小屯（河南安陽縣），是同一系統的文化，可見黃帝與殷商間，實有不可割斷的脈絡存在。

篇。

古代文獻記載黃帝子孫世系，有「國語」、「大戴記」、「山海經」等書，雖然錯亂脫略，疑問很多，但如全由後人偽造，何妨譜系井然，自圓其說。子孫尊禮祖先，記述名號，年久訛誤，事所常有。至於重要祖先，決不會輕易忘記。古人祭祀，有「神不歆（受祭）非類，民不祀非族」，「鬼神非其族類，不歆其祀」的種族信念，黃帝世系，實不能視為毫無根據。

中國比較有系統的歷史，可以承認從黃帝開始。

『史記』黃帝本記說，黃帝姓姬，居涿鹿地方的山阿（山澗），時常遷徙，往來不定，生二十五子。正妻嫫祖，生子二人，一名玄囂，一名昌意。

相傳黃帝發明弓箭衣裳。仰韶遺物有石鏃、骨鏃，又有紡織器具，傳說也許可信。

黃帝二十五子，據說有十四人得姓，其中二人同一姓，共得十二姓。十二姓大體見於古代傳記，唐虞夏商周秦都是十二姓後裔。二十五人或有一姓，或無姓，或同姓，或異姓，或從母姓，或從父姓，或同母異姓，或異母同姓，大概社會在女系男系交替時代，可有氏姓無常的現象。兩漢時，東胡烏桓正當女系轉入男系的階段，他們姓氏沒有一定，往往用勇健酋長的名字做姓。中國傳說中古帝姓氏，紛歧不一，也就是女系男系交替時代的現象。

按照傳說，黃帝後裔有下列諸帝：

少皞——姓己，或說姓嬴，名摯，居曲阜（山東曲阜縣）。春秋時代鄭國是他的子孫。黃帝後裔，往往「或在中國，或在夷狄」。大概少皞最先遷徙到東方，與夷族雜居，接受太皞系文化，所以稱為少皞。

顓頊——昌意（黃帝子）的後裔。居帝邱（河北濮陽縣）。號高陽氏。攻伐苗黎，驅散他

們。一部份苗族逃竄西方，一部份逃竄南方，諸族佔領黃河北岸土地。顓頊立孫重男權，壓抑女子的規矩，女子遇見男子不讓路，男子得在路上責打她。

帝嚳——玄囂（黃帝子）的後裔。居亳（河南偃師縣）。號高辛氏。傳說中帝嚳娶四妻，生四子。姜嫄生稷（周朝祖先），簡狄生契（商朝祖先），慶都生堯，常儀生摯。如果葉尊補同出帝嚳一系，也止是後裔，決不是同父異母兄弟。卜辭證明商朝自認高祖是帝嚳，帝嚳當是實有其人。

以上三帝（帝字本義是祖先），彼此年代相隔，有頗大的距離，並不是前後繼承帝位。他們或因特殊事功，或因子孫昌盛，名號得保存下來。他們究竟作些什麼事業，古史傳述，幾乎全不可信。試取其他落後種族的記載，作遠古歷史的參考，倒可約略相見當時的情況。

『觀書』『烏桓傳』敘述烏桓習俗說，他們選舉勇健能職公平解決爭訟的人做大人。部落各有小帥，數百部落自爲一部。大人有召呼，各部落不敢違犯。大人和小帥，都是選舉，沒有世襲，大人以下，各有畜牧治產，不相隸役。敬鬼神，祭天地日月星辰山川，先世大人有勇名功業的也用牛羊祭他們。沒有法律，止相約：違大人命令，死；盜掠不止，死。部落間有仇怨，得自相報復，報復不止，請大人評判，理曲的部落，出牛羊贖罪。自殺父兄無罪，但不敢殺母，因母有母家部落，要出來報仇，殺自己的父兄，沒有人替他們報仇。

中國古帝，少皞顓頊帝嚳，名號流傳，大概也像烏桓祭先世勇健有功業的大人一樣。

三帝居地，少皞開始居東方。顓頊伐苗黎，居帝邱向西發展，瀾池是仰韶文化根據地。帝嚳居亳向東發展，比瀾池東進一步。這種簡單傳說，也許包含些種族鬥爭的遺痕。

黃帝到帝嚳，年代不可考，據說黃帝在公元前二七〇〇年左右。